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和质押的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6年6月3 日接公司第二大股东深圳日昇创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日昇创沅") 通知:

一、股份解除质押

日昇创沅将部分原质押给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限售流通股38,417,000 股(占公司总股本的1.67%)解除质押,上述股份解除质押手续已办理完毕。

二、股份质押

日昇创沅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38,410,000股(占公司总股本的1.67%)质押给西藏信托有限公司,质押期限为两年。上述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16年6月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。

三、截止本公告日,日昇创沅持有公司限售流通股339,992,924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14.75%,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336,553,000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14.60%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6月3日